

2011年报检员考试辅导：进口机动车辆检验须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2011_E5_B9_B4_E6_8A_A5_c30_645881.htm

本文主要介绍进口机动车辆办理时必须提供的材料与办理程序，供大家参考学习。一、办理时必须提供的材料

对车辆所有人为单位的须提供的材料：
1、《进口机动车辆随车检验单》正本原件及复印件；
2、海关签发的《货物进口证明书》原件及复印件；
3、购车商业发票原件及复印件；
4、组织机构代码证(复印件加盖公章)；
5、单位介绍信(正本，要求留有联系方式)。

对车辆所有人为个人的须提供的材料：
1、《进口机动车辆随车检验单》正本原件及复印件；
2、海关签发的《货物进口证明书》原件及复印件；
3、购车商业发票原件及复印件；
4、身份证或暂住证的原件及复印件，并在证件复印件上留下车辆所有人的联系方式。按照证书档案管理要求，以上材料的复印件均要求复印在A4纸上，整洁、清楚。

二、办理程序
1、由车辆所有人或其代理人向设在一楼报检大厅的“汽车登检”窗口的工作人员提供上述材料；
2、施检人员按照车辆所有人或其代理人提供的资料核查车辆的VIN码及发动机号，如实际VIN码或发动机号与资料不符，按“货证不符”进行处理；
3、施检人员检查车辆的3C认证标志，对未获得3C强制性认证证书或者虽然已认证证书但未加贴检验检疫安全标志的，我局将按《商检法》及《商检法实施条例》的有关规定处理；
4、施检人员检查车辆外观状况、主要部件新旧情况及车辆是否已自行改装，对外观状况不符合要求、主要部件陈旧和已经改装的，按有关规定另行处理；
5、对手续齐全且检查合

格的机动车辆，申请人在检验结束后在“汽车登检”窗口领取《进口机动车辆检验证明》。相关推荐：[#0000ff>2011年报检员考试入境知识辅导汇总](#) [#0000ff>2011年报检员考试报检相关知识辅导汇总](#) [#0000ff>2011年报检员考试报检知识辅导汇总](#)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